

已電子交換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函

機關地址：106235臺北市大安區光復南路116
巷18號

聯絡方式：張益榮 02-27718121分機1315

受文者：如正、副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月25日

發文字號：台財產署改字第110500001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修正後之本署各分署配合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招商作業會同擬訂招商文件內容檢視表（下稱檢視表）1份供參，請查照。

說明：

- 一、請各分署於配合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招商作業會同擬訂招商文件時，依檢視表所列項目辦理檢視，惟引用之法令如有修正者，應即適用修正後之法令，並應視個案差異及實務需要，增加或調整相關檢視內容。
- 二、檢視表電子檔可至本署網站法令查詢/行政規則/非條列式行政規則/改良利用/規劃/合作項下，自行下載運用。

正本：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各分署

副本：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各分署所屬辦事處（均含附件）